

福建省德化县人民政府

德政函〔2022〕61号

德化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德化县·城东五期 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

县自然资源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申请批准德化县·城东五期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请示》（德自然资〔2022〕69号）收悉。现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原则同意《德化县·城东五期控制性详细规划》（以下简称“规划”）。
 - 二、原则同意规划对德化县城东五期的功能定位、各类用地布局规划和各地块规划控制指标。
 - 三、在规划区土地开发建设过程中，建设用地的各项技术指标必须符合规划的要求。
 - 四、规划确定的各项指标等内容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更改，确需进行调整或修改的，应按法定程序报批。
- 此复。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

县陶瓷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



抄送：县陶瓷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。